证券代码: 300085 证券简称: 银之杰 公告编号: 2015-087

深圳市银之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超募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银之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6月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4,000万元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 2015 年 11 月 25 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4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并及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第一创业摩根大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深圳市银之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二十六日